

屏東縣霧臺鄉公所
110 年度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業務行政助理徵選簡章

- 一、**名額**：1 名。(應徵者均不合適者本所得不足額錄取或從缺)。
 - 二、**工作地點**：屏東縣霧臺鄉公所(屏東縣霧臺鄉霧台村神山巷 73 號)
 - 三、**工作項目**：
 - (一) 協辦本鄉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報名系統後臺填報管理作業。
 - (二) 協辦本鄉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報名系統客服人員。
 - (三) 協辦本鄉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行政作業。
 - (四) 協助輔導本鄉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生態環境保育維護工作。
 - (五) 須配合夜間或假日工作協調會議工作。
 - (六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 - 四、**資格條件**：
 - (一) 性別不拘
 - (二) 學歷高中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者。
 - (三) 工作態度積極、認真負責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嗜好者。
 - (四) 熟悉電腦各項操作。
 - (五) 具環境教育相關證照者為佳。
 - (六) 具汽車駕駛執照為佳。
 - (七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任用之情事。
 - 五、**報名日期**：

即日起至 110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一) 下午 5:00 前，親送或掛號郵寄至「屏東縣霧臺鄉霧台村神山巷 73 號-屏東縣霧臺鄉公所收發室」(請留意寄件時間，本案以本所收發收件時間為準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 - 六、**檢具文件**：
 - (一) 報名表一份。
 - (二) 二吋相片一張(請黏貼於報名表)。
 - (三)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(四)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一份。
 - (五) 其他相關文件(環境教育相關證照影本或汽車駕駛執照影本)。
 - 七、**甄選方式**：
 - (一) 資格審查。
 - (二) 面試。
 - 八、**待遇**：按月計酬，每月薪資新臺幣 31,000 元。
 - 九、**工作時間**：自 110 年 4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。
 - 十、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所網站及電話通知正取人員依限報到，未依期限報到以棄權論。
- 註：如有疑問請洽本所觀光課杜小姐 (08) 7902234 轉 156。

屏東縣霧臺鄉公所

110 年度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業務行政助理徵選報名表

應徵者 姓名				照片黏貼處	
出生年 月日		民國 年 月 日			
性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學歷		民國 年於 學校畢業
身分證字號				應徵類別 觀光課自然人文生態 景觀區業務行政助理	
通 訊 處	戶籍地			電 話 號 碼	住宅：
	現居所				手機：
	電子郵件 信箱				
繳交證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(如無免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
報名者簽章：					
資格審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 審核人簽章：					